

证券代码：838329

证券简称：金煤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律师事务所的 2 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石景山区古盛路 36 号泰然大厦 1402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由财务总监汇报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由财务总监汇报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年度亏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九）审议《关于 2019 年公司继续向银行取得银行借款的议案》

2019 年公司继续向中国银行、北京银行、宁波银行及其他银行取得银行借款以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总额在 2000 万以内。

其他说明：董事长、总经理李刚及其配偶及董事会秘书、董事、副总经理粘宝文根据情况提供担保。该关联担保包含在预计 2019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中。

（一十）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刚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并且预计全年借款金额在 1000 万元以内。

2、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刚、张丽娜夫妇继续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反担保等连带责任金额 1500 万。

3、预计 2019 年度公司股东粘宝文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反担保等连带责任金额 500 万。

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

（一十一）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的注册地址由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街 19 号研发生产楼 D 座南楼二层 202 室变更为北京市石景山区古盛路 36 号院 1 号楼 14 层 1403 室。

（一十二）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6,674,480.94 元，公司实收股本 8,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研发支出和坏账准备计提等非经常性活动造成，研发支出有利于公司新产品质量提升，公司同时将实施积极的坏账催收政策应对坏账计提风险。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4.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2019 年 5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石景山区古盛路 36 号泰然大厦 1 号楼 1402 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粘宝文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盛路 36 号泰然大厦 1 号楼 1402 联系电话：010- 88909293 联系传真：010- 88909293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煤创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